

践行从“教课文”到“教语文”的美丽转身

赵燕

这一学期，我抽空学习了吴忠豪教授的专著《从“教课文”到“教语文”》，对于何为“教课文”，何为“教语文”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现把有关学习心得整理如下：

一、从两句“名言”说起

首先我们来看语文界的两句名言：一是“教什么”比“怎么教”更重要；二是“教语文”而不是“教课文”。

语文课到底要教什么？近年来，关于语文教学内容如何确定的问题，引起了大家的广泛关注。“教语文”又应该教些什么呢？这又是许多一线教师感到迷惑的地方。

其实从叶圣陶先生所说：“课文只是例子。”这句话中我们也许就能看出一些端倪，他明确地告诉我们要发挥好例子的作用而不是解读例子本身。上海师范大学吴忠豪教授在《语文课须围绕本体性教学内容组织教学》一文中提出了语文课要区分“本体性教学内容”和“非本体性教学内容”这一命题，并明确主张：“语文课须围绕本体性教学内容组织教学”。这无疑是对“如何确定语文教学内容”研究的又一次突破和深化。

那么为什么要提出“本体性教学内容”的概念？到底什么是“本体性教学内容”，什么是“非本体性教学内容”呢？

当前中小学语文课程的基本形态就是教师带着学生一篇一篇讲读课文。不管是哪一种版本的语文课本，从第一课开始到最后一课，

都是由一篇篇课文连缀而成。语文课的主要活动是阅读课文，严格意义上说就是教师领着学生深入分析理解课文。

尽管语文教师都认同语文课应该是“用课文来教（学）语文”，但是不可否认，“讲课文”成为常态化的语文教学形态。有一年台湾赵镜中老师和大陆的一位老师共同在内地上《太阳》一课。前者教学目标是让学生认识说明文的阅读方法；后者教学目标主要是研究太阳远、大、热的特点，以及太阳与人类的密切关系。赵老师事后不无感慨地说：大陆的语文课主要是在讲课文。他认为语文课不应该讲课文，而是应该教学生学习的方法。这番话其实道出了大陆和台湾两地教师语文教育观方面的差异。

吴忠豪教授对“讲课文”这种常态化的语文教学形态进行了深入研究，发现造成语文教学效率低下的最根本原因是长期来我们将“非本体性”教学内容当作了语文课主要目标进行教学，造成语文课“本体性”和“非本体性”教学内容的错位，异化了语文课程的性质。

二、何为“本体性教学内容”和“非本体性教学内容”

我们都认同，语文课程作为基础教育中的一门核心课程，不仅承担培养学生运用语言文字能力的任务，还承担着思想品德、情感审美和多元文化教育等诸多任务。

按照《语文课程标准》对语文课程功能的阐述，我们可以把语文课程的教学内容大致划分成两个大类：一类是语文本体性教学内容，一类是非本体性教学内容。

从哲学层面看，所谓语文本体性教学内容就是反映这门学科本质

特征的、区别于其他各门课程的教学内容，包括语文知识、语文策略（方法）和语文技能。这类教学内容是语文课程必须承担的本职任务，反映出语文课程区别于其他课程的本质特性。完成这些教学内容，就能为学生学习各门课程奠定扎实的基础，也能为学生人文素养的全面提升奠定基础。

所谓非本体性教学内容包括情感、态度、审美、价值观教育、多元文化的学习、思维能力包括创新精神的培养等，这类教学内容并不是语文课程一科独担的，而是基础教育各门课程共同承担，并且学校、家庭、社会对学生“情感、态度、价值观”的形成所能发挥的作用远远超过了语文这门课程。

语文作为一门以培养学生运用语言文字能力为主要目标的综合性实践课程，理所当然地应该以语文知识、方法和语文技能，即本体性教学内容为目标展开教学，而情感、态度、价值观等非本体教学内容应该是渗透在语文知识、方法和技能的学习过程之中的。

三、“讲课文”，为何难说再见？

崔峦老师在宁夏的全国小学阅读研讨会上说“要和课文内容分析说再见”，这句话很正确，但实施起来难度很高。为什么？因为现在的语文课程设计就是讲课文的课程设计，语文课就是一篇一篇讲课文，教材给出的就是课文的内容。每篇课文教什么，也就是语文课程内容（本体性内容），需要教师自己确定，自己选择。这是一个很大的难题。语文课不能跳出教课文的怪圈，主要和语文课的课程设计有关。

第一是教材没有提供合适的课程内容。同样一篇课文，老师选择的课程内容可以完全不一样。由于语文课本提供的只是教材内容，至于这篇课文“教什么”，也就是课程内容，完全凭教师的个人经验和认识去选择，去琢磨，这样就不可避免地造成语文课程内容的随意、零散、无序和经验化。相当部分教师由于对语文“课程内容”认识肤浅，难以区分“教材内容”和“课程内容”，甚至误将“教材内容”当成语文课的主要目标，课堂教学中大量时间花费在文本内容的梳理和思想情感的感悟方面，这样的语文课上和不上当然就没有什么区别。

第二是现行语文教学流程不适合学生学习语文。现在语文教学的一般流程是初读课文，然后是分段讲读，最后总结练习。这样教学流程本身就是一个适宜于文本解读的流程。有人认为，教师对文本的解读有多深，学生对文本的感悟就有多深，这完全是成人的一厢情愿。学生何时能够达到教师的感悟，理论上讲大概需要到成人的年龄。语文课堂里大量时间用于讨论教师对文本的感悟，缺少目标明晰的以学生为主体的语文实践活动，其结果必然会降低语文教学的效率。学语文的流程是怎么样呢？就是按照语文知识或方法的学习规律，按照“领会知识（方法）—指导运用”的步骤设计教学。

第三是我们的课程设计没有预留学生语文实践的时间。语文课程标准说语文课要培养语文实践能力，而实践能力只有在语文实践中才能形成。现在的语文教材课文数量太多，一篇课文教两个课时，只够教师讲课文。如果把课文减少一半，大概每学期教 15 篇左右，那么

可以留出一半时间让学生进行语言的实践。其实课文多教几篇、少教几篇，对学生阅读能力提高并没有直接关系。现在有些教师也重视在语文课上安排学生的语文实践活动，但往往的教师个人行为，而不是课程行为。语文课如果有一半时间留给学生去读书，去表达，去实践，那么语文课的效率就一定能够提高。山东烟台搞的双轨教育实验，就是每个星期语文老师少上 2 节语文课，让同学去图书馆读书，学生的语文能力提高了。我们的语文课，核心是阅读，主线是阅读，然后教师根据自己的认识添加听说读写等语文实践活动，添加什么实践活动，添加多少实践活动，都是老师个人行为，而不是课程规定，这是我们课程设计很大的不合理。

四、如何运用课文来教语文？

在现行语文课程背景下，语文教师如何运用课文来教语文呢？我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首先要依据课文合理开发课程内容。这篇课文究竟要教什么，教师要非常明确。现在每一篇课文除了生字新词，其他应该教什么，课程内容是不清晰的。语文课程内容的开发，要瞄准语言知识、语文方法的教学和语文能力的培养。

第二，要根据学生的特点合理地选择课程内容。一篇课文可以选择的语文课程内容很多，这需要教师老师自己去选择。现在我们的语文课教的内容往往太多、太散，教师解读文本时认为有价值的都要教，但都是教过，不求教会。其实语文课不应该追求教过，而是应该追求教会。

第三，依据认知规律有效设计教学流程。要教会学生，其教学流程应该是“认识领会——实践运用——反思总结”的过程。语文知识的教学、语文学习方法的教学都应该这样设计教学流程。如果是课文语言的学习，那么首先是要理解、积累，然后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工作就是让学生尝试运用。我们的语文课花在词语理解上的时间不少，所以学生学到的是消极词汇，能理解但不会运用。如果教师以运用语言为目标去设计教学流程，那么每篇课文教学都应该设计有尝试运用课文语言的教学环节。这样就能够促进消极语汇向积极语汇的转化，学生的积极词汇量增加了，语言的质量就能够大大提高。